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ngsu Lopal Tech. Group Co., Ltd.
江蘇龍蟠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6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茲載列江蘇龍蟠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s://www.sse.com.cn/>)刊登了以下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江蘇龍蟠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石俊峰

中國•南京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石俊峰先生、呂振亞先生、秦建先生、沈志勇先生及張羿先生；非執行董事朱香蘭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耿成軒女士、康錦里先生、張金龍先生以及閻健先生。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配售 H 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披露了《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一般授权配售新 H 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05），内容有关配售本公司 15,000,000 股新 H 股（以下简称“本次配售”）。除另有界定者，本公告所用词汇与该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义。

一、本次 H 股配售完成情况

公司本次配售的全部先决条件均已达成（包括联交所上市委员会批准配售股份上市及买卖），并已于 2026 年 6 月 22 日完成配售。

联席配售代理已根据配售协议条款及条件成功按每股配售股份 13.09 港元的配售价向不少于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 15,000,000 股配售股份，占经配发及发行配售股份扩大后 H 股总数约 11.11%；及占经配发及发行配售股份扩大后已发行股份总数约 1.90%。据董事经作出一切合理查询后所深知、尽悉及确信，承配人连同其各自最终实益拥有人均为独立第三方；及紧随配售事项完成后，概无承配人成为本公司主要股东。配售事项所得款项净额（经扣除本公司就配售事项产生的所有费用、成本及开支，包括佣金）约为 193.67 百万港元。

二、本次配售对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由于发行配售股份，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由 776,111,906 股增加至 791,111,906 股。在配售事项完成后，已发行 H 股总数由 120,000,000 股 H 股增加至 135,000,000 股 H 股，而已发行 A 股总数维持不变，为 656,111,906 股 A 股。公司在配售完成前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配售完成前		配售完成后	
	股份数目	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	股份数目	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
A 股				
已发行 A 股总数	656,111,906	84.54	656,111,906	82.94
H 股				
已发行 H 股总数	120,000,000	15.46	135,000,000	17.06
公众股东	-	-	-	-
承配人	-	-	15,000,000	1.90
其他 H 股公众股东	120,000,000	15.46	120,000,000	15.17
已发行股份总数	776,111,906	100.00	791,111,906	100.00

注：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次配售对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的影响

由于发行配售股份，公司控股股东石俊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朱香兰女士、南京贝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合计持股比例由 30.6891%降至 30.1073%。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数量 (股)	变动前持股比例 (%)	变动后持股数量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
控股股东石俊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	238,182,052	30.6891	238,182,052	30.1073
石俊峰	212,662,195	27.4010	212,662,195	26.8814
朱香兰	23,618,649	3.0432	23,618,649	2.9855
南京贝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901,208	0.2450	1,901,208	0.2403

注：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3 日